



Awarded Novels
长青藤国际大奖小说书系

宋庆龄儿童文学奖

少年噶玛兰

李潼 著

穿越过去，亲历族群点滴生活，
懂得自我认同，感恩生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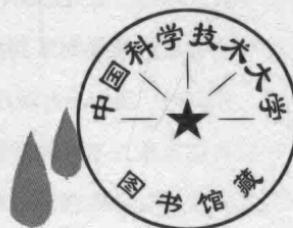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晨光出版社



少年噶玛兰

李潼 著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晨光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少年噶玛兰 / 李潼著. —昆明：晨光出版社，2016.1
ISBN 978-7-5414-7771-3

I. ①少… II. ①李…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
中国—当代 IV. ①I287.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294654号

本书简体中文版权由天衛文化图书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出版
©1992 TIEN WEI PUBLISHING CO. LTD.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23-2015-098 号



作 者 李 潼
绘 画 陈 伟
项目策划 禹田文化
责任编辑 王林艺 付凤云
封面设计 大 娟
版式设计 惠 伟

出 版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晨光出版社
地 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
邮 编 650034
发 行 电 话 (010) 88356856 88356858
印 刷 北京市通州兴龙印刷厂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版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第 1 次印刷
开 本 145 毫米 × 210 毫米 32 开
印 张 7
定 价 20.00 元

退换声明：若有印刷质量问题，请及时和印务部门（010-88356856）联系退换。



前言 / Preface

回到过去寻找自己

“我是谁？我从哪里来？要到哪里去？”这是一个非常古老又常新的问题，大概我们在一生中总要问自己很多次。你如何知道自己是什么样的人呢？你叫什么名字，来自什么样的家庭，属于什么民族？你的过去是怎么样的，你家族的过去又是怎么样的？这些问题的答案关乎你对于自己的认识，关系到你会成长为一个怎样的人。年少时，我们一方面总想急匆匆地往前走，想快快长大，变成大人，不用上学，不用做作业，能够自由自在做自己想做的事情；另一方面我们又非常想知道自己的过去，会缠着父母问自己从何处来。总有那么一个时刻，我们会需要回到过去寻找自己。回顾历史，寻找自己身上的族群文化基因，探寻自我认知的根源，或许是真正了解自己的好途径，也能从其中得到成长的启示。这大概就是“历史小说”这个类别在中外青少年的文学阅读体验中深受欢迎的一个原因。

作家李潼的代表作《少年噶玛兰》就是这样的一部历史小说。李潼希望能通过这样的文学形式，让读者们更容易进入历史的情境之中，在先辈的生命体验中，去获得成长的启示。与大部分历史小说不同的是，这本书里的主人公潘新格以一种奇特而直接的方式回到了过去——他穿越了，穿越时空，回到了自己族群的过去。潘新格原本是一个因自己的少数民族身份而自卑的少年，因自己与其他人的不一样，而陷入成长困境之中。在一次追逐中，他无意中开启

了一趟回到过去的冒险旅程。在这一趟奇旅中，他是否会重新认识自己？这对他的人生会起到什么样的影响呢？他又会有什么样的人生收获呢？

随着故事的开展，作者游刃有余地处理着现在和过去两条线索的交替。在作者写作的那个年代，还没有人用穿越小说的形式来写少年小说，李潼几乎是开一时之风气。关于穿越的细节，作者处理得非常严谨而有逻辑。在对于过去的描写中，服饰、建筑样式、风俗民情等等，均符合历史原貌，构成一种生动而鲜活的族群文化风景。而主人公潘新格所带来的现代气息，又适时地冲淡了地域和年代给读者带来的陌生感，让人不禁感叹，或许这样的穿越形式，才最适合用来写作青少年历史小说，让小读者时时有身临其境之感，用心去感受先辈生活的气息。

潘新格掉进时光隧道，回到了祖先生活的地方。在与祖先共同生活尤其是共同面对困境的过程中，他逐步建立起了对自我的信心，重新找到了现实生活的定位点。

成长是一个离开与回归的过程，从现在回到过去，又从过去返回到现在，这样一个奇特的过程，让少年潘新格感悟到生命的神奇与可贵，也让年少的心变得更加沉稳。

李潼是处理这类题材的专家。他被誉为台湾“少年小说第一人”，一生执着于少年小说的创作。用台湾儿童文学家桂文亚的话来说，李潼总是有一种使命感，希望能以自己的作品来引导迷途的少年，让他们在关怀和点拨之下走向美好的人生。在这部小说中，潘新格用实实在在的经历了解了祖先的过去，领悟了自己族群的性格，回顾历史让他更了解和认同自己。

德国大文豪歌德曾说：“历史带给我们最好的礼物是感动。”阅读完这部历史小说的感觉是奇特的，像置身辽阔的草原，面对着广阔的海面——体验生命的真谛。收获成长，留住内心的感动。





目录 / Contents

1. 遗失了春天的加礼远社女巫.....	1
2. 在相同的轨道走着各自的路.....	8
3. 谁是神灵和恶灵合起来的人.....	23
4. 你知道我的心声吗.....	31
5. 没有谁是土地的永远主人	40
6. 让绚丽的闪光牵引回旧时空.....	46
7. 好行万里路的书生	60
8. 告诉我今日是何日	74
9. 流落异乡的女孩叫春天.....	88
10. 日记本传来遥远的讯息.....	104
11. 新屋上的阁楼适合远眺.....	115
12. 陌生而熟悉的沙丘聚落.....	120
13. 流动在血液里的神秘呼唤	131
14. 我们都是时空里的浮云游子.....	145
15. 祖先保佑的山猪牙项链.....	158
16. 古旧时代的成人礼.....	162
17. 我们牵手抵挡无情洪水.....	175
18. 龟山岛上美丽的野百合.....	190
19. 请永远记得我的叮咛	196
20. 我的名字就叫噶玛兰·潘	204
终曲	211

1

遗失了春天的 加礼远社女巫

呼吧总是躺在悬空的藤板上，侧脸对着东方疑问，“全能的女巫”也有这样软弱无助的时候。

1800年夏天，在台湾岛东北角，一块濒临太平洋的扇形平原上，偏靠平原南方，有一条叫加礼远的河，河道曲折，一路从雪山山脉流窜向海岸。月明的夜晚，加礼远河恰如一条闪着鳞光的蛇，扭曲身子，伸头在海岸，轻轻舔尝太平洋的咸水；一尝再尝，尝出了滋味，身子灌饱了，所以行动更加缓慢，仿佛困睡一般。

就在这曲折河畔，接近河口的沙丘下，住了一群噶玛兰人，他们叫自己的聚落是——加礼远社。

他们向来认为，加礼远社的女子，是这河域十三个聚落中最懂得打扮，也最善于整理家务的美丽女人；加礼远社的男子最勤劳，酒量也最好；加礼远社的孩子，承传这样的血统和好教养，当然也是最健康、最活泼的；加礼远社的七个女巫师，是社里最常出外走动和外界联系的人，她们很谦虚，很明了礼节。但是，经过多年比较，大家也禁不住认为，放眼这整个平原的三十六社，还是加礼远社的女巫“对祖先的历史记得最清楚”“驱邪逐魔的法术最高明”“治愈疾病的成功率最高”，而且，驱邪舞蹈的脚步最正确，舞姿也最曼妙。

在社族中，除了头目，女巫是最受尊重的人。她们时常要和神灵、恶魔打交道，言谈和行动若有半点不实在，法力便会减弱，所以，“加礼远社女巫法力最高明”的认定，完全出自真心诚意。

这几天，加礼远社女巫中的老大姐——呼吧，却生病了。

呼吧女巫的病情，不算太重，她依然准备三餐喂饱丈夫和两个男孩，照常接受族人邀请，出门去作法。但是间歇性的发烧和梦话，也够她苦恼了。

呼吧发烧的时间，巧不巧，都在三餐之后和夜半十二点整。她全身发红、发烫，感觉又冷飕飕，炎夏里，也得裹一件鹿皮衣。发烧时所说的梦话更教自己烦恼！仰躺藤床，一阵呼喊，也就算了，偏偏在烧热过后，到处走动时，又不时失神。先是头壳一阵晕眩，

双眼往上翻白，直挺挺地喘气，然后，全身上下颤抖，叫道：“有人要来了！大家小心，有人要来了！”

呼吧的病症，已经一连三天，病情没加重，但体重减轻了。呼吧原来想自己施法“作向”，驱赶邪灵，但这三天来胃口极差，睡不好，没气力也失了精神，她双脚用力蹬两步，就头晕，驱魔舞蹈怎跳得起来？

“驱魔”得问清来由，才能判断何方恶灵作祟。往常，外约到病患家，她总逼得患者挤干脑汁地回想最近十天半月的所作所为，甚至三年来走过的所在、碰触过的物件，常这样逼得气息奄奄的患者，痛哭流泪、哀求告饶。好了，现在，轮到自己，晕得天旋地转，两脚虚浮，连交代丈夫把腐旧的屋脚木柱修一修，都说不清楚，哪能记得在什么所在碰秽招忌！说不清来由，还能施什么法？而女巫生病，实在也是难以开口的事。这要给张扬开来，让族人看见一张病容、一身没救的样子，“尊贵的女巫”将来怎么再当下去？

呼吧只有苦恼地忍耐着。

这一天黄昏，她悄悄穿过沼泽，向加礼远河走来。

黄昏夕阳，异常艳丽，橙红和金黄交叠的云朵，一大群、一大块在紫蓝色的雪山山脉浮动。风，从呼吧背后的海岸吹来，拂动她宽松的蓝布衣裳和头上用蔓草与菊花编扎的花环。呼吧下身，穿着黑得发亮的裹布，她怕气力不够，出门前，在悬空的木架屋里，用力圈裹，这一用力，又裹得太紧了。在穿行过沼泽的芦苇丛时，她遇见一条龟壳花蛇，险些踩着它的尾巴，幸好呼吧两耳垂挂的成串



大耳环，在她脖颈和肩头间碰撞敲击，叮当的声响，随着金铜色的光泽散开，没等呼吧惊叫，这条龟壳花蛇，反倒被声晌吓着，不回头地溜进芦苇丛去。

看见溜窜的蛇，呼吧想哭。

呼吧想起从会走路就不怕蛇的大女儿——春天。春天不怕蛇，连洪水也不怕。多机灵的女孩，七岁学会织布，自己能来河畔采蔓草和薊花，编扎头环，映照河水，戴得真好看；才八岁，敢和男人到竹笼山猎水鹿，帮人扛抬鹿角回家。这个胆量大、能做所有家务，还能让两个野猪般不听话的弟弟安静下来的姐姐，长大后，看上一个好男孩，招回家，也将会是令人放心的好妈妈。而春天的聪慧，也是当做女巫师的好人选呢！

这样讨人欢喜的女孩，怎么说不见就不见了？

神灵啊恶灵，是谁嫉妒噶玛兰祖先的赐予，让她在即将要成人的十二岁时就失踪？

是沉默的河神，带走了春天吗？

呼吧永远记得，春天失踪的黄昏，也在这芦苇小径，发现一条蛇。河的浅滩留有一对脚印和一个春天编扎的头环。那当然是春天编扎的！除了春天，还有谁能将头环编得那样花俏、那样细致？

呼吧想到女儿，总不禁要呼唤她的名字。这半年来，憋忍在心口的痛，夹着想念、疑惑和气愤，挤压成一块硫黄石，在高烧发作时，总随着滚烫的水汽，蒸发上来，呛得她淌下眼泪和鼻涕。呼吧总是躺在悬空的藤板上，侧脸对着东方疑问，“全能的女巫”



也有这样软弱无助的时候，而这又不能让族社的人知道。

晕眩中看见的幻影，有三个，或四个人，幻影忽远忽近，看不真切，但呼吧知道，春天跟在那男孩身边。

十四五岁的男孩对着她笑，向她走来，就在她喘五口大气的时候出现，呼吸一平顺，又消失；而春天，有时也不见。

这是何方神灵或恶魔？他这样出现，为了什么？

晚霞红艳的此刻，呼吧盛装来到河边，她要问问河神：智慧的河神啊！请你告诉我，这男孩是谁？智慧的河神啊！是不是春天要来带我走？智慧的河神啊！是不是我还不够尽责，天地的灵，要收回我的法力？

呼吧在河畔高举双手，左右摆动身体。她为河神吟唱颂赞的歌曲，声音由低而高，由弱渐强，歌声滑过平静水面，向四方扩散，晚风与歌声为伴，推动出一圈圈涟漪，歌与风不断，涟漪的水波，一层高过一层，让河畔茂密的芦苇，也摇晃起来。

呼吧的盛装，掩不住哀伤，但她鼓足精神，不愿让河神在颂赞歌声中，听见半节低沉的心弦。呼吧的双手和身躯摆荡，在序曲结束时，舞步伴随乐音，一步步踩动。

躲藏在芦苇的野鸭，不明白她的心情。它们被水波和歌声惊扰，霎时呱呱啼叫，叫声有些不悦，幸好，河面辽阔，啼声竟变得悠扬。

由橙红转为淡紫的天空，也像平日一样宽广，这淡紫的色彩，干净得近乎透明，所以悄悄招来几颗星星，星子们显然也不明白呼吧的心情，否则，不会闪烁得这样好看。

海岸不远，满涨的海潮格外汹涌，它们澎湃击岸，随意自在。潮声沿着河口荡过来，有意偷听呼吧高亢的颂歌，但是，它们也一定不知道呼吧的心情，否则，不会这样不顾颂歌的节奏，只顾自己响亮。

天高地阔，山远海无涯，都以它们原有的沉静或喧哗，各行其是。这美丽的噶玛兰平原，在蜿蜒河畔的加礼远社，是呼吧自小生长的地方，此刻，她双脚踩踏泥泞浅滩，颂歌唱向四方，却觉得周遭异常陌生；又觉得谁在一霎间，趁她高歌不防时，掏尽她的胸腔，让她因为空虚而身躯飘浮。

万年存在的河神！高山和岩石，不能阻挡你的去向，
你的慈悲，因知道噶玛兰人的纯真。

万年存在的河神！风雨和海浪，不能改变你的容貌，
你的宽容，因知道噶玛兰人需要教诲。

万能的河神！请以你无量的智慧，消除我的愚昧，
告诉我怎么办，让凶恶的灵，早早离开。

呼吧高举双手，仰头看天。天际乍然明亮，仿如白昼，银白的水滴，密密降下。她的双脚在浅滩踩出一块圆地，低陷一尺深，从地底泛透出一圈橄榄色的微光，吸引她下沉。呼吧斜倾着身子，趴了下来，晕眩中仿佛又听见春天呼唤她“妈妈”，听见春天胸前串挂的螺钱叮当声。

呼吧在昏迷之前，看见的最后影像，不是河水的粼光，她又看见那个高瘦的少年，抬起大步，微笑地向着她走来。

◆ 2 ◆

在相同的轨道 走着各自的路

像浪子一般粗鲁不驯的人，也会为一个人追风
赶日，可见他也珍惜这段争吵不停，又相知相许的缘。

1991年夏天，兰阳平原南方的小镇，仿宫殿建筑的火车站
里，一班北上的普通列车已经缓缓靠站。

潘新格背着白背包在车站外晃荡。车站楼顶的巨大时钟，
指着七点五十四分。清早的阳光，把车站的暗影拉得斜长，没
有秒针的时钟，似乎和整个车站一样悠闲安静，在晨光的背影
里，半睡半醒。

当旅客出口吐出一些睡眼惺忪的人，潘新格抬头看时钟，再看手表，火车还要三分钟后才到，怎么已有旅客出站了？潘新格快步穿过台阶下零乱的车阵，看到一列蓝白相间的普通列车，赫然在第二月台蠢蠢欲动，他听见铃声大作，入口的铁门，给检票员哐当关上！

列车上，彭美兰和她母亲并肩而坐，她们合力将前座的椅背推过去，放置两个竹编的橘红色谢篮。彭美兰不时向窗外探看。

“你怎么了，坐车不安稳。注意形象！说不定有影迷认识你。”彭美兰的母亲望向窗外，看见一个山猴般的男孩攀过检票口铁门，冲到第一月台边，她喊道：“少年！不能这样跳啦，危险——”

站务员的哨子哔哔响，硬把男孩吹住。他转身跑往地下道，背包鼓得高高的，跑得一溜烟不见了！

彭美兰吓得哇哇叫，双手紧抓窗框，一张脸全探出去了。

“这是谁的儿子？不知死活！火车没赶上，坐下班就好了嘛。阿弥陀佛！”彭美兰的母亲拍胸舒气，发觉彭美兰没看过瘾似的张望，说道：“火车是公共场所，形象第一。妈妈答应广告公司多训练你，你要注意仪态。”

彭美兰转正身子，脸孔却仍朝外。回旋的风，一阵阵灌进车内，将她的头发往后梳卷，也吹得两眼酸涩起来。她没有回答母亲，掏出一包面纸，抽了一叠，按在鼻梁边胡乱擦拭。

母亲倾身，侧脸看她。“怎么这样就哭了，妈妈也没说什么啊？”

一些甜蜜和一些些酸楚，仿佛从模糊的窗景，随风涌进来。谁知道会这样按捺不住地想掉泪呢？

潘新格这人，攀铁门、跳月台，要赶上这班列车，可见他还是在意的。像浪子一般粗鲁不驯的人，也会为人追风赶日，可见他也珍惜这段争吵不停，又相知相许的缘；他还是在意的。这人专情、细腻，才会当真来赶车。

仔细再想，他没有赶上，也是好的，真让他上车，有母亲在座，他发起飙，说些疯癫的话，还不知该怎么办呢！

潘新格从检票口凌空一跳，脚踝有没有扭伤？他打篮球，老是扭到左脚，人家说老毛病容易犯，他要是再拐了一只腿，都是自己害他的……彭美兰这样想着。

“妈妈只说你要坐正，东张西望不好看，这是为你好，不是骂你。”彭美兰的母亲，声音非常轻柔，“去天公庙拜拜，眼睛红通通的，不好；天公还以为我们不甘愿来哩。哭一下就好了，擦一擦，不要让人看见。我帮你把车窗关下来，好不好？”

陈旧的普通列车，却有洁净的窗玻璃，车厢内的人影和车外的景象，未受隔绝，依然清晰。回旋风，阻挡在窗外，彭美兰睁亮眼睛，将额头靠贴过去，忽里忽外地看望。窗玻璃闪着清明的光，她的心思仿佛也给擦亮，昨日之前的种种情与事，一一都在双层玻璃的夹缝间呈现，在车外流动的景象与车内静

止的人影间，搬演了起来。

国小六年级下学期，一个寒冷早上，彭美兰赶到学校当值日生，却发现潘新格早来了。窗户整齐敞开，潘新格在讲台用湿布擦拭黑板，黑板角落，写了：“值日生：潘新格、彭美兰”，字体一大一小，并排而立。

潘新格在讲台上，不问自招：“我和陈威龙换值日生，不行吗？”猛力擦黑板，好像和它有仇，擦得黑板吱吱叫。

彭美兰在课椅间来回洒水，潘新格却被罚站似的，不敢下来。一群偷懒的鸽子，不去练飞，停在室外的南洋杉上窥伺，擦黑板的潘新格显然也不专心，居然知道鸽子偷看，探到窗口，挥舞着抹布驱赶它们。

彭美兰看得好笑。潘新格忽然说：“你们那些合唱团的人，都唱不过你。”说话也不看人，一副忏悔的样子。

“合唱团的人那么多，你怎么听得清楚？”彭美兰提着水桶看他，看他短发下，两道浓眉和一个大鼻子。一个原本龙行虎步的人，变得羞怯又倔强的样子，竟有些可爱，让人不禁要多看他一眼。

“反正，我就是听得见，你比她们唱得好！”

在那之后，轮到值日生，他就和陈威龙换一次，直到毕业。也几乎都像那样有一搭没一句地交谈，在清晨的教室里，隔了五六张课桌，却总觉得如此亲近。谈不上什么很甜蜜，但那一整天，都是开心的，像一个小秘密，只有两人知道，小心地收